

# 2026 年度精品城区建成区域（灵岩南路、三林路）市容秩序管理工作合同

合同编码：11N00245715120255201

甲方：上海市浦东新区人民政府东明路街道办事处

法定代表人：孙盈

授权委托人：张忠格

联系电话：021-50831505

乙方：上海尊荣保安服务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严颖君

注册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灵岩南路1399弄22号

联系方式：18916470628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结合本合同具体利益，为明确履行合同双方的权利、义务和经济责任，确保双方的共同利益，就乙方向甲方提供服务事宜签订如下合同以资共同遵守，具体条款如下：

## 第一条 服务区域

灵岩南路、三林路精品城区建设区域。

## 第二条 服务期限

服务期限自 2026 年 01 月 01 日起至 2026 年 12 月 31 日。

## 第三条 管理服务内容

- 每日落实市容巡查，确保街区秩序井然，及时消除风险隐患或采取应急措施。
- 每日合理安排管理队员工作岗位，组织按照巡逻路线进行巡逻；处理现场发现的各类问题并及时报送街区治理工作站。
- 组织管理队员对不文明行为进行劝阻，对商户不规范装修、跨门经营、随意倾倒垃圾、违章搭建等行为进行劝阻或配合取证、整治工作。
- 将商户更新情况（装修、店招店牌更换）及时向相关职能部门报送。
- 对商户私搭违建行为进行劝阻。
- 对机动车乱停放行为进行劝阻。
- 针对偷、抢、盗窃及其他涉及违法犯罪行为的，及时向公安机关进行报告，并协助处理。

8. 防范和巡查各类安全隐患，发现路面损坏、雨水管堵塞、侵绿（毁绿）现象、环卫设施损坏（缺损）等自然或非自然情况，及时设立标志或路障等防范措施。
9. 协助处理街区的突发事件。
10. 配合街区活动，做好活动现场的秩序维护，保障人行道通畅，非机动车有序停放，无白色漂浮物。
11. 完成街道交办的其他任务。

#### **第四条 岗位数和要求**

1. 岗位数：10（人数由乙方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自行配置）。
2. 工作时间：12 小时/天。
3. 服务人员身体健康，无犯罪记录，取得上岗所需证件。

#### **第五条 服务费用**

服务费用：服务单价详见响应文件。本合同合同总价为：人民币：1577676 元（大写：壹佰伍拾柒万柒仟陆佰柒拾陆元整）。

#### **第六条 付款方式**

1. 付款方式：转账。
2. 结算频率：本合同费用按月支付：乙方当月服务经甲方考核后，下月将根据实际服务工作量及月度考核结果结算并支付当月服务费用。每月服务费用的 10% 作为考核经费，具体计算方式详见附件。服务期满后，甲方将对全年服务费用进行审核，确定最终结算金额；若审核需核减费用，核减金额将在最后一次服务费用中扣除。
3. 甲方每期付款均以收到乙方开具的相应金额税务发票且资金到位为前提。
4. 若甲方财政资金未到位或付款时间在甲方关账期间内的，支付时间相应顺延。
5. 乙方为履行本合同而发生的所有费用均应包含在合同价中，甲方不再另行支付其它任何费用。
6. 甲方有权随时调整人员需求清单，如甲方原因乙方提供服务未满月，则甲方需按照实际天数支付乙方服务费。
7. 开户信息：

乙方账户：上海尊荣保安服务有限公司

乙方账号：03345800040025815

乙方开户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洪山支行

若乙方银行账户信息发生变更，应当在变更之日起 3 日内以书面形式通知甲方，否则因延迟付款或付款不能造成的乙方损失，甲方不承担责任。

## **第七条 管理形式**

在服务期间内，服务队员受甲、乙双方管理。乙方负责服务队伍管理、教育、业务培训、执行纪律监督等。甲方负责服务工作的业务指导、督促检查，交待与布置有关服务任务等。

## **第八条 甲方的权利义务**

1. 甲方应明确服务的规章制度和具体要求，并告知全体工作部门自觉遵守以便乙方执行。
2. 甲方应为乙方服务提供必要的工作条件及其设备。
3. 甲方因工作需要乙方提供超时服务，甲方应提前通知服务人员，按实际上岗人数向乙方服务人员支付超时加班费，费用由甲方负责按时按人支付给乙方。
4. 甲方如提出超合同规定服务项目，应经双方协商后实行。

## **第九条 乙方的权利义务**

1. 乙方服务人员必须认真履行甲方提出的秩序维护等服务内容和要求，加强巡视检查，发现隐患及时向甲乙双方相关部门报告。
2. 乙方应派驻思想素质好、精通业务、工作责任性强的服务人员上岗。对因工作涉及到的甲方保密事项应严格遵守。
3. 服务人员在上岗值勤期间，受甲、乙双方领导，工作必须认真负责，不得擅自离岗、脱岗及做与岗无关的事情。严格按工作时间安排工作。
4. 乙方服务人员上岗应统一穿戴服务着装和佩戴服务标记。做到优质服务、文明值勤、礼貌待人、不徇私情。

## **第十条 违约责任**

1. 在合同期间，任何一方擅自终止合同视为违约，应向对方赔偿经济损失，合同履行期限已超过一个月的，按聘用人数赔偿半个月服务费，超过半年的按聘用人数贰个月的服务费赔偿，如违约金不足以覆盖违约方造成的损失，违约方须承担继续赔偿责任。合同需要延续或者终止，合同期满后双方协商处理。
2. 甲方如发现服务人员违纪或其他原因工作不能胜任时，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更换服务人员，乙方应予及时更换。乙方拒绝更换或更换后仍不符合要求的，视为乙方违约，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乙方按照本条第1款支付违约金。
3. 因乙方服务人员工作失职造成后果，导致合同终止，以违约论处，乙方按照本条第1款支付违约金。
4. 甲方应按规定及时支付服务费，有特殊情况应及时告知乙方，并承诺支付日期，如无故拖欠，甲方应向乙方支付未结算费用总价千分之一的滞纳金。

## **第十一条 合同的修改与变更**

1. 未经本合同双方的书面同意，不得对合同做出修改和变更。
2. 本合同的修改与变更必须以书面形式进行。

## 第十二条 争议的解决

1. 本合同签署后，甲、乙双方均充分了解本合同各项条款，并信守承诺各项条款。如有未尽事宜，甲、乙双方可另行签订书面补充协议说明。
2. 有关本合同的争议，双方应友好协商解决，如果协商不能解决，可提交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即上海市浦东新区人民法院）诉讼解决。

## 第十三条 其他

1. 本合同经甲、乙双方签字并盖章后生效。
2. 本合同一式贰份，甲、乙双方各执壹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3. 本合同修改或变更的书面补充协议（如有）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4. 一方因履行本合同需要向另一方送达有关通知及文件的，可按照本合同开首处载明的送达地址及联系方式进行送达，且相关通知及文件等均自被收件人本人签收、被他人代收、被拒收、被退件、被留置之时视为有效送达；无法确定前述送达时间的，则自通知及文件等发出3日后产生有效送达的法律后果。前述关于通知的送达及其法律后果的约定亦适用于因本合同纠纷引发的法院诉讼程序（包括一审、二审、再审及执行程序）的司法文书的送达。若一方欲变更相应送达地址及联系方式的，应将变更的通知按照前述约定向另一方进行送达，否则视为送达地址未发生变更。

甲方：（公章）东明路街道办事处(本级)  
授权代表签字：张忠格

乙方：（公章）上海尊荣保安服务有限公司  
授权代表签字：严颖君

2025年12月26日

2025年12月29日

## 附件

\_\_\_\_年\_\_\_\_月市容秩序管理工作考核表

考核得分： 分

考核日期： 年 月 日

考核项及分值	考核内容	罚则	扣分
劳动纪律 (20分)	服务人员未接到岗时间要求，扣考核分；	1分/次	
	服务人员有擅自离岗、缺岗现象的，扣考核分；	2分/次	
	服务区域内未发现在岗人员的，扣考核分；	0.5分/次	
	人员在岗期间从事与工作无关的活动：如上网玩游戏、炒股票、看电影、打牌、下棋、看报纸、吃零食等，扣考核分；	1分/次	
	不听从工作指令的，执行任务拖沓、推诿、扯皮、效率低下，扣考核分；	1分/次	
行为规范 (20分)	服务人员未正确佩戴由公司统一制作、颁发的标志、标识，扣考核分；	1分/次	
	服务人员未统一着装工作制服（根据季节）穿戴不整齐，扣考核分；	1分/次	
	服务人员披衣、敞怀、挽袖、卷裤腿、赤脚穿鞋等行为的，扣考核分；	1分/次	
	服务人员在公共场所背手、袖手、插兜、搭肩、挽臂、揽腰等行为，扣考核分；	1分/次	
	服务人员在公共场所打闹、喧哗、吸烟、进食等行为，扣考核分；	1分/次	
	服务人员执勤任务时，对管理相对人使用粗俗、歧视、训斥、侮辱以及威胁性语言，扣考核分；	2分/次	
	服务人员执勤时未佩戴对讲机等公司配备的必要装备或未规范佩戴，扣考核分；	1分/次	
工作实效 (市容秩	服务人员负责的区域内如出现不规范装修、跨门经营、随意倾倒污水垃圾、违章搭建等行为及“五乱”（乱涂写、乱刻画、乱悬挂、乱张贴、乱散发）、擅自设置广告等其他影响市容环境的违章情况，扣考核分；	0.5分/次	
	服务人员通讯必须保持畅通（特殊情况除外），全覆盖巡查划分的责任区域，不到位的扣2分；	2分/次	

序管理) (60分)			
	服务人员出现违章被上级单位督查或被媒体曝光的;	2分/次	
	服务人员执勤时未积极对待群众反映的合理诉求的, 扣考核分;	1分/次	
	如遇到管理相对人员不服从管理而现场又无法处置的, 未及时向公司领导汇报情况或向街道职能部门相关负责人汇报情况, 迟到、漏报、瞒报导致未及时进行相应处置的, 扣考核分;	2分/次	
	如遇到重大突发事件的, 未及时向公司领导及相关负责人汇报情况, 迟报、漏报、瞒报导致事态升级的, 扣考核分;	3分/次	
	如遇市民投诉执勤人员谩骂、推搡当事人, 发生野蛮执法行为的, 予以开除, 并扣考核分;	5分/次	
扣分合计			

甲方确认（盖章）

乙方确认（盖章）

备注：服务公司考核分高于或等于 90 分以上，给予全部当月考核经费；低于 90 分但高于或等于 85 分，每下降 1 分扣除当月考核经费的 20%，85 分以下扣除当月考核经费 100%。